

采购需求书

说明：

- 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采购标的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采购标的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 2. 采购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无效投标。
- 3.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必须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进行报价，如有删除品种次序、缺项、漏项（数量不符合将被视为漏项）的，视为无效投标。

一、 项目一览表: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服务期	最高限价
1	汕头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2026-2027 年度全院电脑系列产品维修配件	1 项	2 年	¥65 万元，其中年度最高限价为 32.5 万元/年

二、 项目基本概况：

- （一） 项目目的及建设目标：为满足医院日常诊疗办公、业务系统运转工作需求，解决院内设备故障维修、配件损耗更换等问题，通过本次采购选定专业服务投标人，为全院提供合规、优质、高效的电脑配件供应服务及配套维修服务。
- （二）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等。
- （三） 项目采购范围（本次招标的项目范围）：汕头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2026-2027 年度全院电脑系列产品维修配件
- （四） 项目合同服务期限及进度要求：本项目服务年限为 2 年，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起 2 年。

三、 项目采购配件清单：

序号	配件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限价 (人民币 元)	单项限价 (人民币 元)	备注
1.	航嘉 WD500K 金牌 500W 电脑电源	50	个	327	16350	

序号	配件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限价 (人民币 元)	单项限价 (人民币 元)	备注
2.	二维码固定式扫描仪	60	个	300	18000	
3.	金士顿固态硬盘 240G	30	个	600	18000	
4.	金士顿固态硬盘 480G	50	个	850	42500	
5.	金士顿固态硬盘 960G	30	个	1400	42000	
6.	1TB 西数蓝盘 3.5 英寸 5400 转 64MB	20	个	1200	24000	
7.	2TB 西数蓝盘 3.5 英寸 5400 转 64MB	20	个	1300	26000	
8.	金士顿台式机内存 16GB DDR5 5600 台式机内存条	60	条	1890	113400	
9.	金士顿台式机内存 8GB DDR4 3200 台式机内存条	40	条	850	34000	
10.	霍尼韦尔 PDA E51 屏幕/主板 维 修	50	个	870	43500	
11.	联想电脑主板维修（集采系列）	50	块	450	22500	
12.	联想 23.8 寸显示器主板维修（集 采系列）	25	块	400	10000	
13.	USB/PS2 鼠标（双飞燕系列）	300	个	35	10500	
14.	USB/PS2 键盘（双飞燕系列）	160	个	70	11200	
15.	斑马 105SL 打印头	10	个	2600	26000	
16.	HP M701a 发热组件	10	套	2200	22000	
17.	HP 208DW 定影组件	20	套	1200	24000	
18.	HP 2035 定影组件	15	套	800	12000	
19.	HP M701a 定影组件	10	套	1100	11000	
20.	HP M701a 进纸套件	35	套	890	31150	
21.	HP 2035 打印机维修	30	套	800	24000	
22.	HP 208DW 打印机主板/电源板	10	个	870	8700	
23.	HP M701a 感应定位控制器	30	个	840	25200	
24.	英特尔酷睿 14 代 I5 处理器 10 核 16 线程	10	颗	1300	13000	
25.	山泽超五类网线千兆 CAT5e 305 网线	30	箱	700	21000	

注：1. 本项目签订单价合同，具体业务量以合同履行期间实际业务量为准，按实际使用需求量结算。

2. 以上清单为服务期内的预测业务量，具体数量以采购人需求通知下单为准。采购人暂时无法预计也无法保证采购的准确数量，供应商报价时应充分考虑以上风险及合同期内因原材料、人员工资、运输等成本上涨所带来的风险。合同执行期内（合同签订后 2 年内），中标单价不作调整。

3. 本项目最高限价人民币 65 万元，各投标报价不能超过相应最高限价，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报价，如有缺漏或超出最高采购限价则报价无效。

即：投标总报价=各配件单项报价之和，其中各配件单项报价=各配件预测采购数量 X 单价报价。

4. 本项目的结束时间以达到采购预算金额或合同执行期（合同签订后 2 年）先到者为准。

四、 主要供应配件及维修类型

1、电脑配件供应服务类型：

(1) 计算机配件：CPU、主板、内存、硬盘、显卡、声卡、扩展网卡、扩展 USB 卡、光模块、视频切换器等；

(2) 交换网络配件：简易 5/8/16 口桌面交换机（不带网管功能）、网线、水晶头、光纤跳线等。

2、维修类型：

(1) 移动终端维修：笔记本电脑维修、平板电脑维修、PDA 维修；

(2) 打印机维修：A4 打印机、瓶签打印机、条码打印机、手腕带打印机、大型打印机等。

五、 项目总体要求

1、本项目为电脑系列产品维修配件及配套维修服务。

2、本项目为按需采购模式，无固定采购数量，采购人根据院内设备维修、配件更换实际需求按需下单，投标人按需供货、上门维修。

3、合同期内，如果中标人在连续 30 天内收到 3 次科室级或院级书面投诉的，或者出现由于配件不到位或维修的不及时影响开展医疗工作的，医院可以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追究中标人责任。

4、配件供应时间要求：常规类配件工作日时间 2 小时内到货，特殊类配件 3 个工作日内到货。遇到突发情况需要紧急供应的，中标人应该积极配合。

5、服务效率：严格遵守本项目配件供货、上门维修时效要求，快速响应、高效处置设备故障，最大限度缩短设备停机时间，保障院内医疗、办公业务正常运转。

6、服务规范：投标人须配备专业技术人员开展供货及维修服务，服务过程规范、专业，主动配合采购人管理要求，服从院内相关规章制度。

★7、投标人需要承诺：法定工作日内每日安排维修工程师驻采购人现场服务时长不少于2小时，主动前往全院各临床科室开展设备巡检、维保协助工作；设备故障经现场检测可就地处置的，须当场完成维修。（提供《供应商承诺函》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六、 质量要求：

1、所有供应的电脑及网络维修配件须符合国家、行业现行质量标准、技术规范，为全新、正品、无翻新、无故障的合格产品，技术参数、物理规格匹配院内对应设备型号，适配性强，可正常兼容使用，严禁供应劣质、翻新、三无、过期、故障配件。

2、所有维修服务须严格按照行业规范操作，维修过程安全、规范、可靠，杜绝因维修操作不当造成设备二次损坏、数据泄露、设备故障加剧等问题，保障院内设备使用安全、数据安全及诊疗办公秩序安全。

3、配件质量、维修工艺须满足医院日常医疗、办公设备运行需求，确保设备维修后运行稳定、性能达标。

七、 验收：本项目所有供货配件、维修服务均依据国家及行业相关法规、技术规范、本项目采购需求及双方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配件供货须核对型号、规格、数量、质量，确保产品全新正品、适配可用；维修服务须确保设备故障彻底排除、运行稳定、功能正常。所有服务及供货内容按质量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由采购人根据月度结算批次或服务批次出具验收凭证，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咨询机构开展验收工作。

八、 质保及售后服务：

1、供货配件均须提供合法有效的质保服务，质保期不得低于行业通用标准及厂家原厂质保标准，质保期内出现非人为质量问题的，中标人须免费更换、维修。

2、服务期内，中标人须建立完善的售后响应机制，保持通讯畅通，及时对接采购人报修、供货需求，全程提供高效、优质的售后保障服务。

3、针对院内突发设备故障、紧急供货需求，中标人须开启应急服务通道，主动配合采购人完成应急处置，全力保障医院医疗、办公工作有序开展。

4、维修类响应时间要求：工作日时间接到报修后，4小时内到现场维修完毕（无特殊配件可直接维修），3个工作日到现场维修完毕（需要采购特殊类型配件），遇到突发情况需要紧急维修的，中标人应该积极配合。

5. 设备维修可在临床科室就地实施的，供应商指派的维修工作人员应主动抵达临床科室现场开展维修作业，不得推诿、要求科室转运设备至后勤 / 设备维修间。

6. 维修期间须遵守科室院感、诊疗秩序管理要求，做好设备防护、现场清理，维修完毕同步恢复科室正常使用环境。

九、 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 1、维修配件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 2、中标人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 3、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 4、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 5、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 6、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十、 安装、调试

- 1、中标人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 2、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 3、货物为原厂商(制造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 4、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十一、 设备培训要求

中标人须结合本项目电脑、打印、网络等各类设备及配套配件产品特点、日常保养规范、安全操作准则，为采购人在岗设备使用、运维工作人员提供免费设备操作专项培训服务。培训需设置专人现场指导教学，并制定培训课程计划及培训内容方案，内容覆盖设备基础操作、规范使用流程、日常保养要点及操作全过程注意事项。同时，需针对设备使用过程中的特殊场景、常见问题、突发异常情况提供图文详解资料，配套应急处置、问题应对专项培训内容，确保参训人员能够快速上手、熟练规范操作设备，掌握基础运维及问题处置能力，保障院内各类信息化设备安全、规范、稳定运行。

十二、 付款方式

中标人根据维修配件需求完成供货供应后，按月对当期供货内容进行汇总统计，每月统一办理结算。中标人于每月结算期内凭：①合同、②正式发票、③当期供货结算汇总资料、④采购人确认的供货验收凭证等资料向采购人申请月度结算付款，采购人审核无误后，向中标人支付当期核定结算款项。

十三、 ★串通投标的处置：投标人存在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属于或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情形的，投标无效。投标人串通投标中标的，其行为是在签订合同之前被认定的，则中标无效，采购人可以重新开展招标采购活动，也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投标人。投标人串通投标中标的，其行为是在签订合同之后被证实的，则认定为投标人的违约行为，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上述串通投标行为，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依据相关法律规定报相关主管部门，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十四、 ★不参与串通投标承诺：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承诺不参与各种情形的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